

湖南省教育厅

关于组织第九届全省学生 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的通知

各市州教育（体）局、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深化青少年宪法法治教育，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的通知要求，决定组织第九届全省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，加强对青少年学生的宪法法治教育，弘扬宪法法治精神，普及宪法法治知识，培育宪法法治观念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、全面发展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活动时间

2024年6月至12月

（二）学习重点

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重点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、核心要义、精神实质、丰富内涵、实践要求，推动习

近平法治思想融入青少年宪法法治教育的全过程和各方面。

结合爱国主义教育深化宪法教育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为契机，将爱国主义教育与宪法法治教育相结合，教育引导学生坚持爱国和爱党、爱社会主义相统一，立志听党话、跟党走，立志扎根人民、奉献国家。

加强宪法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宣传。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，以民法典教育为重点，宣传与青少年日常生活及健康成长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（三）主要活动

“宪法卫士”行动计划。6月，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（下称普法网）设立第九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讲宪法”活动“宪法卫士”专栏，免费提供在线学习资源。完成在线学习的学生将被授予“宪法卫士”标识。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，加强组织动员，不断提升学生参与宪法学习活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。

学讲宪法地方比赛和全国总决赛。10月，教育部将举办全国学生“学宪法讲宪法”活动全国总决赛，包括演讲比赛和法治素养竞赛。6月，普法网将设立专栏，供学生自主上传演讲视频参与比赛，普法网将遴选优秀学生参加全国总决赛。我厅委托永州市教育局在该市遴选优秀选手，作为我省小学组、初中组、高中组（含中职）优秀选手代表参赛（每组各 2 人）；委托湘潭大学组织全省高校比赛（不含研究生），遴选优秀选手 2 人代表我省高校组参赛。选手在演讲比赛和素养竞赛两个项目表现均特别突出的，可以同时参加这两个项目。请永州市教育局 9 月 10 日前组织辖区内县市

区、学校层层遴选优秀选手，各高校9月10日前组织校赛向湘潭大学推荐优秀选手，两个委托单位须在9月底组织最终比赛完成国赛选手遴选任务。

国家宪法日“宪法晨读”活动。12月上旬，教育部将举办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教育系统“宪法晨读”活动。届时，教育部有关负责同志将在主会场领读宪法部分条款，请我省各地各校师生通过网络视频同步直播的方式共同参与观看。

法治教育精品资源征集活动。根据全国普法办相关工作要求，将面向教育系统干部师生及相关部门、单位和个人征集优质法治教育资源。被采用的将在普法网展示，经审核后择优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展示、颁发采用证明。具体要求普法网将另行通知。

宪法主题歌曲传唱活动。各级各类学校广泛组织《宪法伴我们成长》主题歌曲传唱活动，拍摄歌曲传唱MV，通过普法网和新媒体平台展示，营造宪法学习宣传的浓厚氛围。

各地各校结合实际，开展丰富多样的宪法法治教育活动，并可通过开展法治课教师、法治副校长基本功大赛等方式，提升教师和法治副校长教育能力水平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校要把宪法学习宣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细化责任分工，落实条件保障，科学制定实施方案。各地教育部门要加强工作统筹，健全部门协作机制，科学合理安排法治教育活动，避免“扎堆式”普法增加学校负担。

(二) 力戒形式主义。各地各校要避免应试化学习，不得向学校、教师、学生和家长摊派宪法学习任务，增加学校和师生负担；不得以参与率作为对学校和教师的考核依据。宪法学习不能由教师或家长代劳，学校尽可能利用思政课、信息课等方式，组织学生一节课完成“宪法卫士”全年 的学习任务。

(三) 创新方式方法。各地各校要结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、认知特点和实践需要，采取更多学生喜闻乐见的教育方式，增强法治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。要坚持正面引导为主，让宪法精神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浸润学生心灵。要将法治融入办学治校全过程，营造校园法治环境，实现制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文化育人。

联系方式：

1. 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

活动统筹：010-88819626

用户支持与新闻报送：010-88819614、88819617

2. 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

联系电话：0731-84715490

电子邮箱：hnsjytzfc@163.com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4年6月2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